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白叔幼  
聯絡電話：087320415#3635  
傳真：08-7322450  
電子信箱：a252166@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內埔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12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400353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30000A114003533400-1.pdf、376530000A114003533400-2.doc)

主旨：檢送「屏東縣114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獎勵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友善校園）優秀人員、績優學校遴選計畫」一份，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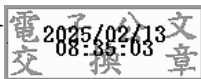
- 一、依據教育部114年2月3日臺教學(二)字第1142800378A號函暨本縣114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獎勵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友善校園）優秀人員、績優學校遴選計畫辦理。
- 二、請各校確依旨揭遴選計畫備妥遴選表(含相關補充資料)紙本一式3份及電子檔光碟1份送件評選。
- 三、評選事宜委由本縣五溝國小承辦，請各校於114年5月5日（星期一）前（逾期不予受理）備妥遴選相關文件紙本及電子檔光碟親送或郵寄至五溝國小教導處李燕芳主任（地址：屏東縣萬巒鄉五溝村西盛路89號、聯絡電話：08-7832285分機12）。
- 四、為獎勵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友善校園)優秀人員與績優學

校，激勵教育人員全面參與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提升服務品質，以發揮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之功能，請各校積極薦送，以落實友善校園計畫之推動。

五、請國中及國小25班以上之學校，務必繳交，所送相關資料不予退還，請自行備份留存。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科



裝



訂

線

# 屏東縣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獎勵 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友善校園）優秀人員、績優學校 遴選計畫

壹、目的：為獎勵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友善校園）優秀人員與績優學校，激勵教育人員全面參與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提升服務品質，以發揮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之功能。

貳、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參、獎勵對象及名額：上年度積極推動學輔工作，表現卓越之學校及傑出人員：

（一）卓越學校獎：積極推動學輔工作成效卓著、具推動特色且足為楷模者。

（二）傑出人員獎：

1、傑出學輔主管獎：從事學輔工作表現優異之學校行政單位各級主管且足為楷模者。

2、傑出學務人員獎：從事學生事務工作表現優異且足為楷模者。

3、傑出輔導人員獎：從事輔導工作表現優異且足為楷模者。

4、傑出導師獎：從事發展性輔導工作，表現優異且足為楷模者。

5、傑出行政人員獎：對學輔政策方案規劃及執行有具體顯著或持續性貢獻之各級政府行政人員及學校校長（包括各級政府設立之輔導諮商中心人員、主任及督導）。

6、特殊貢獻人員獎：長期致力於學輔工作之推展，對學輔工作政策規劃、執行及推廣具重大貢獻且足為楷模者。

以上獲本縣遴選之優秀人員及績優學校，將薦送教育部評選「傑出人員獎」及「卓越學校獎」。

肆、辦理單位

一、指導機關：教育部

二、主辦機關：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五溝國民小學

伍、遴選及薦送：

一、遴選及薦送原則及限制：

（一）教育部 106 年 1 月 4 日臺教學（三）字第 1050173715B 號令修正發布「友善校園獎評選要點」訂定本縣優秀人員與績優學校評選計畫，據以遴選本

縣學校之優秀學務、輔導、導師及績優學校薦送教育部評選。

(二) 各校專輔教師及輔諮中心專業輔導人員薦送一件。

(三) 優秀學務主管、學務人員、輔導人員及導師應有具體事蹟。

(四) 本要點獎勵對象不包括實習教師、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合格特殊教育教師。

(五) 曾接受教育部本項表揚之個人或學校，三年內不得遴薦。

## 二、遴選及薦送程序：

(一)、應備書面資料：

1、優秀學輔主管、學務及輔導人員(附表一)、優秀導師(附表二)及績優學校(附表三)分填所附遴選表格，並檢附必要證明文件影印本。

2、遴選表之項次內容，應依下列規定確實製作：

(1) 事蹟欄應以上年度之重要事蹟為主，依事蹟發生先後，詳實敘明。其所推動學輔工作之具體重要事蹟具連續性或跨年度者，以最近三年內之重要事蹟為限。

(2) 遴選表應撰寫三十字以內之心語(感言或座右銘)、數位生活照片檔案或浮貼六吋乘四吋之照片。

(3) 優秀學輔主管、學務、輔導人員、導師及績優學校，應另請提供實務案例文章一篇(不列入評分)。內容應分享實務處理案例，並秉保密原則處理個案資料，字數以八百字為限，並附電子檔。

(二)、程序：

1、送件：個人及學校請於114年5月5日前備妥遴選表格文件紙本一式3份及電子檔光碟1份，親送或郵寄至五溝國小教導處李燕芳主任。

2、遴選：114年5月30日前完成本縣高國中小學校之優秀人員及績優學校之遴選，薦送教育部評選。

3、公告：完成遴選程序後3日內，由教育處公告薦送名單。

(三)、有關前述評選作業由「屏東縣獎勵學生事務及輔導(友善校園)傑出人員與績優學校評選委員會」辦理評選事宜。

陸、薦送名額：

一、傑出人員：

(一) 學輔主管：國小 3 名、國中 1 名。

(二) 學務人員：國小 6 名、國中 2 名。

(三) 輔導人員：國小 3 名、國中 1 名。

(四) 導師：國小 3 名、國中 1 名。

二、績優學校：國小 3 校、國中 1 校。

柒、獎勵：活動結束後依屏東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處理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敘獎。

一、獲本縣薦送之優秀人員嘉獎 2 次，績優學校 5 人以下(含校長)嘉獎 2 次。若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表揚者從優辦理敘獎。

二、承辦學校工作人員 5 人嘉獎 1 次。

捌、本計畫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可後實施，修正亦同。

附表 2-1

##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傑出人員遴選表（國民中小學適用）

學輔主管 學務人員 輔導人員（請擇一勾選）

姓名			聯 絡 方 式	(0)	二吋照片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手機：	
				傳真：	
				e-mail：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身分證字號		
學校名稱	(全銜)				
任職單位	(全稱)	職稱	(全銜)		
通訊地址 (請加郵遞區號)	□□□□□				
服務年資	累計至上年度（12月31日）止，從事學生事務或輔導工作之服務年資共為 年 個月				
所推動或執行之政策及方案	※可多重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學務輔導： <input type="radio"/> 輔導工作/輔導團； <input type="radio"/> 認輔工作； <input type="radio"/> 學生自我傷害防治； <input type="radio"/> 兒童少年保護； <input type="radio"/> 生涯輔導； <input type="radio"/> 中輟復學輔導； <input type="radio"/> 性別平等教育； <input type="radio"/> 生命教育； <input type="radio"/> 網路沉迷； <input type="radio"/> 人權及法治； <input type="radio"/> 正向管教； <input type="radio"/> 品德教育； <input type="radio"/> 服務學習； <input type="radio"/> 社團發展； <input type="radio"/> 學生自治； <input type="radio"/>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input type="radio"/> 其他：_____				
依據評選標準填列卓越事蹟	依據「教育部推動友善校園計畫」推動學輔工作事項（占30%）	一、辦理輔導工作/輔導團或「專業輔導人員參與國民中小學學生輔導工作」方案： 二、統籌規劃學校教職員參加學生事務及輔導專業知能 在職教育： 三、依據教育部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推 動事項： 四、中途輟學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 五、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六、加強推動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 校園輔導工作，及辦理相關宣導活動：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傑出人員遴選表（國民中小學適用）

		七、推動生命教育相關活動： 八、推動學校人權、法治、品德及公民教育實踐： 九、配合實施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評鑑：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所推動政策方案之工作內涵、數量及具體績效 （占 30%）	請就前開所推動或執行之政策及方案勾選工作或其他特殊優良事蹟，填列實際工作內涵及數量：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創新及特色 （占 25%）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資源運用 （占 10%）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校園事件處理情形 （占 5%）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心 語	（請務必 30 字以內）	
生活照片	◎ 請提供「與學生互動的照片(或個人生活照)」2張（橫式、直式各1張）；數位生活照片檔案，解析度1280*960以上（檔案大小3MB-5MB）或浮貼6吋 x4吋之照片。	
實務案例	◎ 內容應分享實務處理案例，並秉保密原則處理個案資料，字數以800字為限。	
服務學校單位主管推薦(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依要點第三點規定，三年內未獲本獎項獎勵或表揚者（確認請打勾） 遴選機關：○縣市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友善校園獎評選小組薦送評語：		

附表 2-2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傑出人員遴選表（高級中等學校適用）

學輔主管 學務人員 輔導人員（請擇一勾選）

姓名			聯 絡 方 式	(0)	二吋照片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手機：	
				傳真：	
				e-mail：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學校名稱	(全銜)				
任職單位	(全稱)	職稱	(全銜)		
通訊地址 <small>(請加郵遞區號)</small>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年資	累計至上年度（12月31日）止，從事學生事務或輔導工作之服務年資共為 年 個月				
所推動或執行之政策及方案	※可多重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學務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輔導工作輔導團； <input type="checkbox"/> 認輔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自我傷害防治；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少年保護； <input type="checkbox"/> 生涯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中輟復學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生命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網路沉迷； <input type="checkbox"/> 人權與法治； <input type="checkbox"/> 正向管教； <input type="checkbox"/> 品德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社團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自治； <input type="checkbox"/>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中途離校輔導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特殊優良事蹟				
依據評選標準填列卓越事蹟	依據「教育部推動友善校園計畫」推動學輔工作事項（占30%）	一、輔導工作委員會： 二、統籌規劃學校教職員參加學生事務及輔導專業知能在職教育： 三、高關懷群學生之預防及輔導： 四、依據教育部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推動事項： 五、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傑出人員遴選表（高級中等學校適用）

		<p>六、加強推動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校園輔導工作，及辦理相關宣導活動：</p> <p>七、推動生命教育相關活動：</p> <p>八、推動學校人權、法治、品德及公民教育實踐：</p> <p>九、配合實施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評鑑：</p> <p>（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p>
	所推動政策方案之工作內涵、數量及具體績效（占 30%）	請就前開所推動或執行之政策及方案勾選工作或其他特殊優良事蹟，填列實際工作內涵及數量：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創新及特色（占 25%）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資源運用（占 10%）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校園事件處理情形（占 5%）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心語	（請務必 30 字以內）	
生活照片	◎ 請提供「與學生互動的照片(或個人生活照)」2張（橫式、直式各1張）；數位生活照片檔案，解析度1280*960以上（檔案大小3MB-5MB）或浮貼6吋 x4吋之照片。	
實務案例	◎ 內容應分享實務處理案例，並秉保密原則處理個案資料，字數以800字為限。	
服務學校單位主管推薦(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依要點第三點規定，三年內未獲本獎項獎勵或表揚者（確認請打勾） 遴選機關：○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縣市政府（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友善校園獎評選小組薦送評語：		

附表 2-3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傑出人員遴選表（大專校院適用）

學輔主管 學務人員 輔導人員（請擇一勾選）

姓名			聯 絡 方 式	(0)	二吋照片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手機：	
				傳真：	
				e-mail：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身分證字號		
學校名稱	(全銜)				
任職單位	(全稱)	職稱	(全銜)		
通訊地址 <small>(請加郵遞區號)</small>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年資	累計至上年度（12月31日）止，從事學生事務或輔導工作之服務年資共為 年 個月				
所推動或執行之政策及方案	<p>※可多重勾選</p> <p><input type="checkbox"/>學務輔導：<input type="radio"/>輔導工作/輔導團；<input type="radio"/>認輔工作；<input type="radio"/>學生自我傷害防治；</p> <p><input type="radio"/>兒童少年保護；<input type="radio"/>生涯輔導；<input type="radio"/>中輟復學輔導； <input type="radio"/>性別平等教育；<input type="radio"/>生命教育；<input type="radio"/>網路沉迷；<input type="radio"/>人權及法治；</p> <p><input type="radio"/>正向管教；<input type="radio"/>品德教育；<input type="radio"/>服務學習；<input type="radio"/>社團發展； <input type="radio"/>學生自治；<input type="radio"/>防制學生藥物濫用；<input type="radio"/>其他：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特殊優良事蹟</p>				
依據評選標準填列卓越事蹟	所推動或執行之政策及方案工作事項（占30%）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所推動政策方案之工作內	請就前開所推動或執行之政策及方案勾選工作或其他特殊優良事蹟，填列實際工作內涵及數量：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傑出人員遴選表（大專校院適用）

	涵、數量及具體績效 (占 30%)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創新及特色 (占 25%)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資源運用 (占 10%)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校園事件處理情形 (占 5%)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心 語	(請務必 30 字以內)	
生活照片	◎ 請提供「與學生互動的照片(或個人生活照)」2張(橫式、直式各1張);數位生活照片檔案,解析度1280*960以上(檔案大小3MB-5MB)或浮貼6吋 x4吋之照片。	
實務案例	◎ 內容應分享實務處理案例,並秉保密原則處理個案資料,字數以800字為限。	
服務學校單位主管推薦(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依要點第三點規定,三年內未獲本獎項獎勵或表揚者(確認請打勾) 遴選單位:四區學務及輔諮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友善校園獎評選小組薦送評語:		

附表 2-4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傑出導師遴選表

姓名		聯	(0)	二吋照片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絡 方 式	手機：	
			傳真：	
			e-mail：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學校名稱	(全銜)			
任職單位	(全稱)	職稱	(全銜)	
通訊地址 (請加郵遞區號)	□□□□□			
服務年資	累計至上年度(12月31日)止，從事學生事務或輔導工作之服務年資共為 年 個月			
依據評選標準填列卓越事蹟	依據所屬學校導師規定推動工作 (占40%)	(請填列所屬學校導師規定推動工作具體事蹟，如班級經營、學生輔導…，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推動導師工作(含發展性輔導)之具體實績或績效 (占30%)	請就前開推動工作填列實際工作內涵及數量：(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輔導學生之具體案例(包括與其他校內外單位合作輔導) (占30%)	◎請秉持保密原則處理個案資料。		
心語	(請務必30字以內)			
生活照片	◎請提供「與學生互動的照片(或個人生活照)」2張(橫式、直式各1張)；數位生活照片檔案，解析度1280*960以上(檔案大小3MB-5MB)或浮貼6吋x4吋之照片。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傑出導師遴選表

實務案例	<p>◎ 內容應分享實務處理案例，並秉保密原則處理個案資料。</p> <p>◎ 本項目可由上述卓越事蹟之輔導學生之具體案例濃縮而成，字數以800字為限。</p>
服務學校單位主管推薦(核章)：	
<p><input type="checkbox"/> 依要點第三點規定，三年內未獲本獎項獎勵或表揚者（確認請打勾）</p> <p>遴選機關：○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縣市政府 ○四區學務及輔諮中心（請勾選）</p> <p><input type="checkbox"/> 友善校園獎評選小組薦送評語：</p>	

附表 2-5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傑出行政人員遴選表

姓名		聯 絡 方 式	(0)	二吋照片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手機：	
			傳真：	
			e-mail：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任職單位 (學校)	(全稱)	職稱	(全銜)	
通訊地址 (請加郵遞區號)	□□□□□			
服務年資	累計至上年度(12月31日)止，從事學生事務或輔導工作之服務年資共為 年 個月			
所推動或執行之政策及方案	※可多重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學務輔導：○輔導工作/輔導團；○認輔工作；○學生自我傷害防治；○兒童少年保護；○生涯輔導；○中輟復學輔導；○性別平等教育；○生命教育；○網路沉迷；○人權及法治；○正向管教；○品德教育；○服務學習；○社團發展；○學生自治；○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中途離校學生輔導；○其他：_____			
依據評選標準填列卓越事蹟	所推動或執行之政策及方案事項 (占 35%)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所推動政策方案之工作內涵、數量及具體績效 (占 30%)		請就前開所推動或執行之政策及方案勾選工作或其他特殊優良事蹟，填列實際工作內涵及數量：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創新及特色 (占 25%)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資源運用 (占 10%)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傑出行政人員遴選表

心語	(請務必 30 字以內)
生活照片	◎ 請提供「與學生互動的照片(或個人生活照)」2張(橫式、直式各1張);數位生活照片檔案,解析度1280*960以上(檔案大小3MB-5MB)或浮貼6吋 x4吋之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依要點第三點規定,三年內未獲本獎項獎勵或表揚者(確認請打勾) 遴選機關: <input type="radio"/> 本部各單位 <input type="radio"/> 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input type="radio"/> 縣市政府 <input type="radio"/> 四區學務及輔諮中心(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友善校園獎評選小組薦送評語:	

附表 2-6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特殊貢獻人員遴選表

姓名		聯	(0)	二吋照片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絡	手機：	
		方	傳真：	
		式	e-mail：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任職單位 (學校)	(全稱)	職稱	(全銜)	
通訊地址 (請加郵遞區號)	□□□□□			
服務年資	累計至上年度(12月31日)止，從事學生事務或輔導工作之服務年資共為 年 個月			
對教育部學務或輔導政策方案或課程教材之研擬執行及人才培育之特殊貢獻事蹟	參與或協助教育部推動學務或輔導政策方案或課程教材之研擬執行及人才培育或計畫 (占 20%)			
	貢獻內容及影響層面 (占 30%)	(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貢獻之重要性及持續度 (占 30%)	(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貢獻之創新度 (占 20%)	(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心 語	(請務必 30 字以內)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特殊貢獻人員遴選表

生活照片	◎ 請提供「與學生互動的照片(或個人生活照)」2張(橫式、直式各1張);數位生活照片檔案,解析度1280*960以上(檔案大小3MB-5MB)或浮貼6吋 x4吋之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依要點第三點規定,三年內未獲本獎項獎勵或表揚者(確認請打勾) 遴選機關: <input type="radio"/> 本部各單位 <input type="radio"/> 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input type="radio"/> 縣市政府 <input type="radio"/> 四區學務及輔諮中心(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友善校園獎評選小組薦送評語:	

附表 2-7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卓越學校遴選表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適用)

學校名稱	(請填列全稱)		
校長姓名	校長於本校 服務年資	到職日：__年__月__日	服務年資：__年__月
聯絡人	聯絡方式	(0)	
		傳真：	
		e-mail：	
通訊地址 (請填列郵遞區號)	□□□□□		
依評選標準 填列卓越事 蹟	所達成之具 體績效 (占 30%)	(請填列具體成效含質性描述及量化指標，如本欄不 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所推動政策 方案之工作 內涵及數量 (占 30%)	(請填列具體工作內容及量數，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 行增加行列)	
	創新及特色 (占 25%)	(請填列工作之創新及特色處，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 行增加行列)	
	資源運用 (占 10%)	(請填列所用資源及整合方法，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 行增加行列)	
	校園事件處 理情形 (占 5%)	(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最近 3 年承辦 教育部委託 或補助計畫	(請填列具體受委託或補助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 列)		
心 語	(請務必 30 字以內)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卓越學校遴選表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適用)

<p>特色活動照片</p>	<p>◎ 數位特色活動照片檔案，解析度1280*960以上2張（橫式、直式各1張）（檔案大小3MB-5MB）或浮貼6吋 x4吋之照片。</p>				
<p>實務案例</p>	<p>◎ 內容應分享實務處理案例，並秉保密原則處理個案資料，字數以800字為限。</p>				
<p>109~112 年 校園事件處理情形</p>	<p>◎ 本校○○年度發生○件校園性平事件、○件霸凌事件、○件藥物濫用事件、○件體罰事件（含親師衝突、管教衝突等事件）及其他案件○件，總計○件。</p>				
	<p>發生時間</p>	<p>類別 (AB...E)</p>	<p>校安通報</p>	<p>媒體得知</p>	<p>是否妥處</p>
	<p>__年__月 __日</p>		<p><input type="checkbox"/>有(請提供序號) <input type="checkbox"/>沒有(請述明未通報之原因)</p>	<p><input type="checkbox"/>是(請提供報導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input type="checkbox"/>是：(簡述妥處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否：(請述明未妥處原因)</p>
<p>※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校園事件處理情形資料不列入前述篇幅頁數計算】。 ※類別說明：A 校園性平事件、B 霸凌事件、C 藥物濫用事件、D 體罰事件(含親師衝突、管教衝突等事件)、E 其他：(請述明事件類別)。</p>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卓越學校遴選表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適用)

<p><input type="checkbox"/> 依要點第三點規定，三年內未獲本獎項獎勵或表揚者 (確認請打勾)</p> <p>遴選機關：○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縣市政府 (請勾選)</p> <p><input type="checkbox"/> 友善校園獎評選小組薦送評語：</p>
--

# 屏東縣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獎勵 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友善校園）優秀人員、績優學校 遴選計畫

壹、目的：為獎勵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友善校園）優秀人員與績優學校，激勵教育人員全面參與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提升服務品質，以發揮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之功能。

貳、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參、獎勵對象及名額：上年度積極推動學輔工作，表現卓越之學校及傑出人員：

（一）卓越學校獎：積極推動學輔工作成效卓著、具推動特色且足為楷模者。

（二）傑出人員獎：

1、傑出學輔主管獎：從事學輔工作表現優異之學校行政單位各級主管且足為楷模者。

2、傑出學務人員獎：從事學生事務工作表現優異且足為楷模者。

3、傑出輔導人員獎：從事輔導工作表現優異且足為楷模者。

4、傑出導師獎：從事發展性輔導工作，表現優異且足為楷模者。

5、傑出行政人員獎：對學輔政策方案規劃及執行有具體顯著或持續性貢獻之各級政府行政人員及學校校長（包括各級政府設立之輔導諮商中心人員、主任及督導）。

6、特殊貢獻人員獎：長期致力於學輔工作之推展，對學輔工作政策規劃、執行及推廣具重大貢獻且足為楷模者。

以上獲本縣遴選之優秀人員及績優學校，將薦送教育部評選「傑出人員獎」及「卓越學校獎」。

肆、辦理單位

一、指導機關：教育部

二、主辦機關：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五溝國民小學

伍、遴選及薦送：

一、遴選及薦送原則及限制：

（一）教育部 106 年 1 月 4 日臺教學（三）字第 1050173715B 號令修正發布「友善校園獎評選要點」訂定本縣優秀人員與績優學校評選計畫，據以遴選本

縣學校之優秀學務、輔導、導師及績優學校薦送教育部評選。

(二) 各校專輔教師及輔諮中心專業輔導人員薦送一件。

(三) 優秀學務主管、學務人員、輔導人員及導師應有具體事蹟。

(四) 本要點獎勵對象不包括實習教師、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合格特殊教育教師。

(五) 曾接受教育部本項表揚之個人或學校，三年內不得遴薦。

## 二、遴選及薦送程序：

### (一)、應備書面資料：

1、優秀學輔主管、學務及輔導人員(附表一)、優秀導師(附表二)及績優學校(附表三)分填所附遴選表格，並檢附必要證明文件影印本。

2、遴選表之項次內容，應依下列規定確實製作：

(1) 事蹟欄應以上年度之重要事蹟為主，依事蹟發生先後，詳實敘明。其所推動學輔工作之具體重要事蹟具連續性或跨年度者，以最近三年內之重要事蹟為限。

(2) 遴選表應撰寫三十字以內之心語(感言或座右銘)、數位生活照片檔案或浮貼六吋乘四吋之照片。

(3) 優秀學輔主管、學務、輔導人員、導師及績優學校，應另請提供實務案例文章一篇(不列入評分)。內容應分享實務處理案例，並秉保密原則處理個案資料，字數以八百字為限，並附電子檔。

### (二)、程序：

1、送件：個人及學校請於114年5月5日前備妥遴選表格文件紙本一式3份及電子檔光碟1份，親送或郵寄至五溝國小教導處李燕芳主任。

2、遴選：114年5月30日前完成本縣高國中小學校之優秀人員及績優學校之遴選，薦送教育部評選。

3、公告：完成遴選程序後3日內，由教育處公告薦送名單。

(三)、有關前述評選作業由「屏東縣獎勵學生事務及輔導(友善校園)傑出人員與績優學校評選委員會」辦理評選事宜。

陸、薦送名額：

一、傑出人員：

(一) 學輔主管：國小 3 名、國中 1 名。

(二) 學務人員：國小 6 名、國中 2 名。

(三) 輔導人員：國小 3 名、國中 1 名。

(四) 導師：國小 3 名、國中 1 名。

二、績優學校：國小 3 校、國中 1 校。

柒、獎勵：活動結束後依屏東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處理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敘獎。

一、獲本縣薦送之優秀人員嘉獎 2 次，績優學校 5 人以下(含校長)嘉獎 2 次。若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表揚者從優辦理敘獎。

二、承辦學校工作人員 5 人嘉獎 1 次。

捌、本計畫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可後實施，修正亦同。

附表 2-1

##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傑出人員遴選表（國民中小學適用）

學輔主管 學務人員 輔導人員（請擇一勾選）

姓名			聯 絡 方 式	(0)	二吋照片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手機：	
				傳真：	
				e-mail：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身分證字號		
學校名稱	(全銜)				
任職單位	(全稱)	職稱	(全銜)		
通訊地址 (請加郵遞區號)	□□□□□				
服務年資	累計至上年度（12月31日）止，從事學生事務或輔導工作之服務年資共為 年 個月				
所推動或執行之政策及方案	※可多重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學務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輔導工作/輔導團； <input type="checkbox"/> 認輔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自我傷害防治；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少年保護； <input type="checkbox"/> 生涯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中輟復學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生命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網路沉迷； <input type="checkbox"/> 人權及法治； <input type="checkbox"/> 正向管教； <input type="checkbox"/> 品德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社團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自治； <input type="checkbox"/>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依據評選標準填列卓越事蹟	依據「教育部推動友善校園計畫」推動學輔工作事項（占30%）	一、辦理輔導工作/輔導團或「專業輔導人員參與國民中小學學生輔導工作」方案： 二、統籌規劃學校教職員參加學生事務及輔導專業知能 在職教育： 三、依據教育部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推 動事項： 四、中途輟學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 五、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六、加強推動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 校園輔導工作，及辦理相關宣導活動：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傑出人員遴選表（國民中小學適用）

		<p>七、推動生命教育相關活動：</p> <p>八、推動學校人權、法治、品德及公民教育實踐：</p> <p>九、配合實施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評鑑：</p> <p>（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p>
	<p>所推動政策方案之工作內涵、數量及具體績效 （占 30%）</p>	<p>請就前開所推動或執行之政策及方案勾選工作或其他特殊優良事蹟，填列實際工作內涵及數量：</p> <p>（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p>
	<p>創新及特色 （占 25%）</p>	<p>（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p>
	<p>資源運用 （占 10%）</p>	<p>（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p>
	<p>校園事件處理情形 （占 5%）</p>	<p>（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p>
<p>心 語</p>	<p>（請務必 30 字以內）</p>	
<p>生活照片</p>	<p>◎ 請提供「與學生互動的照片(或個人生活照)」2張（橫式、直式各1張）；數位生活照片檔案，解析度1280*960以上（檔案大小3MB-5MB）或浮貼6吋 x4吋之照片。</p>	
<p>實務案例</p>	<p>◎ 內容應分享實務處理案例，並秉保密原則處理個案資料，字數以800字為限。</p>	
<p>服務學校單位主管推薦(核章)：</p>		
<p><input type="checkbox"/> 依要點第三點規定，三年內未獲本獎項獎勵或表揚者（確認請打勾）</p> <p>遴選機關：○縣市政府</p> <p><input type="checkbox"/> 友善校園獎評選小組薦送評語：</p>		

附表 2-2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傑出人員遴選表（高級中等學校適用）

學輔主管 學務人員 輔導人員（請擇一勾選）

姓名			聯 絡 方 式	(0)	二吋照片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手機：	
				傳真：	
				e-mail：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學校名稱	(全銜)				
任職單位	(全稱)	職稱	(全銜)		
通訊地址 (請加郵遞區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年資	累計至上年度（12月31日）止，從事學生事務或輔導工作之服務年資共為 年 個月				
所推動或執行之政策及方案	※可多重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學務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輔導工作輔導團； <input type="checkbox"/> 認輔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自我傷害防治；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少年保護； <input type="checkbox"/> 生涯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中輟復學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生命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網路沉迷； <input type="checkbox"/> 人權與法治； <input type="checkbox"/> 正向管教； <input type="checkbox"/> 品德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社團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自治； <input type="checkbox"/>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中途離校輔導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特殊優良事蹟				
依據評選標準填列卓越事蹟	依據「教育部推動友善校園計畫」推動學輔工作事項（占30%） 一、輔導工作委員會： 二、統籌規劃學校教職員參加學生事務及輔導專業知能在職教育： 三、高關懷群學生之預防及輔導： 四、依據教育部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推動事項： 五、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傑出人員遴選表（高級中等學校適用）

		<p>六、加強推動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校園輔導工作，及辦理相關宣導活動：</p> <p>七、推動生命教育相關活動：</p> <p>八、推動學校人權、法治、品德及公民教育實踐：</p> <p>九、配合實施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評鑑：</p> <p>（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p>
	所推動政策方案之工作內涵、數量及具體績效 （占 30%）	請就前開所推動或執行之政策及方案勾選工作或其他特殊優良事蹟，填列實際工作內涵及數量：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創新及特色 （占 25%）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資源運用 （占 10%）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校園事件處理情形 （占 5%）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心 語	（請務必 30 字以內）	
生活照片	◎ 請提供「與學生互動的照片(或個人生活照)」2張（橫式、直式各1張）；數位生活照片檔案，解析度1280*960以上（檔案大小3MB-5MB）或浮貼6吋 x4吋之照片。	
實務案例	◎ 內容應分享實務處理案例，並秉保密原則處理個案資料，字數以800字為限。	
服務學校單位主管推薦(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依要點第三點規定，三年內未獲本獎項獎勵或表揚者（確認請打勾） 遴選機關：○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縣市政府（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友善校園獎評選小組薦送評語：		

附表 2-3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傑出人員遴選表（大專校院適用）

學輔主管 學務人員 輔導人員（請擇一勾選）

姓名			聯 絡 方 式	(0)	二吋照片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手機：	
				傳真：	
				e-mail：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身分證字號		
學校名稱	(全銜)				
任職單位	(全稱)	職稱	(全銜)		
通訊地址 <small>(請加郵遞區號)</small>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年資	累計至上年度（12月31日）止，從事學生事務或輔導工作之服務年資共為 年 個月				
所推動或執行之政策及方案	<p>※可多重勾選</p> <p><input type="checkbox"/>學務輔導：<input type="radio"/>輔導工作/輔導團；<input type="radio"/>認輔工作；<input type="radio"/>學生自我傷害防治；</p> <p><input type="radio"/>兒童少年保護；<input type="radio"/>生涯輔導；<input type="radio"/>中輟復學輔導；</p> <p><input type="radio"/>性別平等教育；<input type="radio"/>生命教育；<input type="radio"/>網路沉迷；<input type="radio"/>人權及法治；</p> <p><input type="radio"/>正向管教；<input type="radio"/>品德教育；<input type="radio"/>服務學習；<input type="radio"/>社團發展；</p> <p><input type="radio"/>學生自治；<input type="radio"/>防制學生藥物濫用；<input type="radio"/>其他：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特殊優良事蹟</p>				
依據評選標準填列卓越事蹟	所推動或執行之政策及方案 工作事項 (占 30%)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所推動政策方案之工作內	請就前開所推動或執行之政策及方案勾選工作或其他特殊優良事蹟，填列實際工作內涵及數量：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傑出人員遴選表（大專校院適用）

	涵、數量及具體績效 (占 30%)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創新及特色 (占 25%)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資源運用 (占 10%)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校園事件處理情形 (占 5%)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心 語	(請務必 30 字以內)	
生活照片	◎ 請提供「與學生互動的照片(或個人生活照)」2張(橫式、直式各1張);數位生活照片檔案,解析度1280*960以上(檔案大小3MB-5MB)或浮貼6吋 x4吋之照片。	
實務案例	◎ 內容應分享實務處理案例,並秉保密原則處理個案資料,字數以800字為限。	
服務學校單位主管推薦(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依要點第三點規定,三年內未獲本獎項獎勵或表揚者(確認請打勾) 遴選單位:四區學務及輔諮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友善校園獎評選小組薦送評語:		

附表 2-4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傑出導師遴選表

姓名		聯	(0)	二吋照片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絡 方 式	手機：	
			傳真：	
			e-mail：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學校名稱	(全銜)			
任職單位	(全稱)	職稱	(全銜)	
通訊地址 (請加郵遞區號)	□□□□□			
服務年資	累計至上年度(12月31日)止，從事學生事務或輔導工作之服務年資共為 年 個月			
依據評選標準填列卓越事蹟	依據所屬學校導師規定推動工作 (占40%)	(請填列所屬學校導師規定推動工作具體事蹟，如班級經營、學生輔導…，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推動導師工作(含發展性輔導)之具體實績或績效 (占30%)	請就前開推動工作填列實際工作內涵及數量：(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輔導學生之具體案例(包括與其他校內外單位合作輔導) (占30%)	◎請秉持保密原則處理個案資料。		
心語	(請務必30字以內)			
生活照片	◎請提供「與學生互動的照片(或個人生活照)」2張(橫式、直式各1張)；數位生活照片檔案，解析度1280*960以上(檔案大小3MB-5MB)或浮貼6吋x4吋之照片。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傑出導師遴選表

實務案例	<p>◎ 內容應分享實務處理案例，並秉保密原則處理個案資料。</p> <p>◎ 本項目可由上述卓越事蹟之輔導學生之具體案例濃縮而成，字數以800字為限。</p>
服務學校單位主管推薦(核章)：	
<p><input type="checkbox"/> 依要點第三點規定，三年內未獲本獎項獎勵或表揚者（確認請打勾）</p> <p>遴選機關：<input type="radio"/>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input type="radio"/>縣市政府 <input type="radio"/>四區學務及輔諮中心（請勾選）</p> <p><input type="checkbox"/> 友善校園獎評選小組薦送評語：</p>	

附表 2-5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傑出行政人員遴選表

姓名		聯 絡 方 式	(0)	二吋照片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手機：	
			傳真：	
			e-mail：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任職單位 (學校)	(全稱)	職稱	(全銜)	
通訊地址 (請加郵遞區號)	□□□□□			
服務年資	累計至上年度(12月31日)止，從事學生事務或輔導工作之服務年資共為 年 個月			
所推動或執行之政策及方案	※可多重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學務輔導：○輔導工作/輔導團；○認輔工作；○學生自我傷害防治；○兒童少年保護；○生涯輔導；○中輟復學輔導；○性別平等教育；○生命教育；○網路沉迷；○人權及法治；○正向管教；○品德教育；○服務學習；○社團發展；○學生自治；○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中途離校學生輔導；○其他：_____			
依據評選標準填列卓越事蹟	所推動或執行之政策及方案事項 (占 35%)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所推動政策方案之工作內涵、數量及具體績效 (占 30%)		請就前開所推動或執行之政策及方案勾選工作或其他特殊優良事蹟，填列實際工作內涵及數量：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創新及特色 (占 25%)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資源運用 (占 10%)		(請填列具體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傑出行政人員遴選表

心語	(請務必 30 字以內)
生活照片	◎ 請提供「與學生互動的照片(或個人生活照)」2張(橫式、直式各1張);數位生活照片檔案,解析度1280*960以上(檔案大小3MB-5MB)或浮貼6吋 x4吋之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依要點第三點規定,三年內未獲本獎項獎勵或表揚者(確認請打勾) 遴選機關: <input type="radio"/> 本部各單位 <input type="radio"/> 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input type="radio"/> 縣市政府 <input type="radio"/> 四區學務及輔諮中心(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友善校園獎評選小組薦送評語:	

附表 2-6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特殊貢獻人員遴選表

姓名		聯	(0)	二吋照片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絡	手機：	
		方	傳真：	
		式	e-mail：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任職單位 (學校)	(全稱)	職稱	(全銜)	
通訊地址 (請加郵遞區號)	□□□□□			
服務年資	累計至上年度(12月31日)止，從事學生事務或輔導工作之服務年資共為 年 個月			
對教育部學務或輔導政策方案或課程教材之研擬執行及人才培育之特殊貢獻事蹟	參與或協助教育部推動學務或輔導政策方案或課程教材之研擬執行及人才培育或計畫 (占 20%)			
	貢獻內容及影響層面 (占 30%)	(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貢獻之重要性及持續度 (占 30%)	(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貢獻之創新度 (占 20%)	(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心 語	(請務必 30 字以內)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特殊貢獻人員遴選表

生活照片	◎ 請提供「與學生互動的照片(或個人生活照)」2張(橫式、直式各1張);數位生活照片檔案,解析度1280*960以上(檔案大小3MB-5MB)或浮貼6吋 x4吋之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依要點第三點規定,三年內未獲本獎項獎勵或表揚者(確認請打勾) 遴選機關: <input type="radio"/> 本部各單位 <input type="radio"/> 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input type="radio"/> 縣市政府 <input type="radio"/> 四區學務及輔諮中心(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友善校園獎評選小組薦送評語:	

附表 2-7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卓越學校遴選表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適用)

學校名稱	(請填列全稱)		
校長姓名	校長於本校 服務年資	到職日：__年__月__日	服務年資：__年__月
聯絡人	聯絡方式	(0)	
		傳真：	
		e-mail：	
通訊地址 (請填列郵遞區號)	□□□□□		
依評選標準 填列卓越事 蹟	所達成之具 體績效 (占 30%)	(請填列具體成效含質性描述及量化指標，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所推動政策 方案之工作 內涵及數量 (占 30%)	(請填列具體工作內容及量數，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創新及特色 (占 25%)	(請填列工作之創新及特色處，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資源運用 (占 10%)	(請填列所用資源及整合方法，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校園事件處 理情形 (占 5%)	(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最近3年承辦 教育部委託 或補助計畫	(請填列具體受委託或補助事蹟，如本欄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行列)		
心 語	(請務必 30 字以內)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卓越學校遴選表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適用)

<p>特色活動照片</p>	<p>◎ 數位特色活動照片檔案，解析度1280*960以上2張（橫式、直式各1張）（檔案大小3MB-5MB）或浮貼6吋 x4吋之照片。</p>				
<p>實務案例</p>	<p>◎ 內容應分享實務處理案例，並秉保密原則處理個案資料，字數以800字為限。</p>				
<p>109~112 年 校園事件處理情形</p>	<p>◎ 本校○○年度發生○件校園性平事件、○件霸凌事件、○件藥物濫用事件、○件體罰事件（含親師衝突、管教衝突等事件）及其他案件○件，總計○件。</p>				
	<p>發生時間</p>	<p>類別 (A·B·C·D·E)</p>	<p>校安通報</p>	<p>媒體得知</p>	<p>是否妥處</p>
	<p>__年__月__日</p>		<p><input type="checkbox"/>有(請提供序號) <input type="checkbox"/>沒有(請述明未通報之原因)</p>	<p><input type="checkbox"/>是(請提供報導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input type="checkbox"/>是:(簡述妥處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否:(請述明未妥處原因)</p>
<p>※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校園事件處理情形資料不列入前述篇幅頁數計算】。 ※類別說明：A 校園性平事件、B 霸凌事件、C 藥物濫用事件、D 體罰事件(含親師衝突、管教衝突等事件)、E 其他：(請述明事件類別)。</p>					

114 年度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卓越學校遴選表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適用)

<p><input type="checkbox"/> 依要點第三點規定，三年內未獲本獎項獎勵或表揚者（確認請打勾）</p> <p>遴選機關：○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縣市政府（請勾選）</p> <p><input type="checkbox"/> 友善校園獎評選小組薦送評語：</p>
--